

三河市教育和体育局文件

三教体字〔2024〕24号



三河市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批复2024年单位预算的通知

全市各级各类学校：

我市2024年预算已经市人大七届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单位预算批复给你们，请认真执行市人大有关决议，强化绩效理念，严格预算执行，硬化预算约束，努力提高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和透明度。

一、硬化预算刚性约束，维护预算严肃性

单位各项支出必须严格按照批复的科目、项目和数额执行。原则上预算级次间、项目间、科目间不进行调剂；根据相关政策和市委、市政府要求确需进行调剂的，应按规定程序办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决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各项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不得突破相关经费管理办法规定的开支范围和标准，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二、增强预算绩效理念，全面提升绩效管理水

各单位要全面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下文简称《意见》）精神，按照本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和相关制度文件要求，切实履行好单位绩效预算管理责任，牢固树立“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观念。科学设定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做好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目标指标实现情况监控，提升绩效预算管理质量，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实现。各部门要按照财政部门有关要求认真做好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部门在年中追加的项目支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以外的支出全部为项目支出），在向市政府申请资金时，将绩效目标申报表随同资金请示文件一并报市政府审批。各部门对年度新增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应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重要依据。

三、主动接受各方监督，认真做好预算公开工作

各单位要认真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有关要求，支持人大联网审查监督。严格落实单位预算公开要求，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各单位在收到单位预算批复后，统一于3月1日，将本单位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等信息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若单位有门户网站，要在单位门户网站同步公开，具体公开工作按照财政部门关于做好2024年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文件执行。

- 附件：1、2024 年单位预算文本
2、2024 年单位预算绩效文本



三河市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

2024年2月28日印发